

3月22日

猶大墮落出賣主！我們會否成為猶大？

作者：蔡少琪

經文：馬太福音 26:47-50

47 耶穌還在說話的時候，十二使徒之一的猶大來了，還有一大群人帶著刀棒，從祭司長和百姓的長老那裏跟他同來。48 那出賣耶穌的給了他們一個暗號，說：「我親誰，誰就是。你們把他抓住。」49 猶大立刻進前來對耶穌說：「拉比，你好！」就跟他親吻。50 耶穌對他說：「朋友，你來要做的事，就做吧。」於是那些人上前，下手抓住耶穌。

我們會不會成為出賣耶穌的猶大？

最讓神傷心、最讓人痛心的，是教會往往出現許多猶大！

願我們不會成為猶大！

加略人猶大是誰？

猶大出身猶大地區，耶路撒冷南部小鎮，是十二使徒中唯一非加利利人，社會技能勝過多數使徒。骨子裡視加利利人為「鄉下人」，看不起他們鄉音。起初熱心仰慕耶穌，老遠跟隨，憑管理能力得管錢囊職分（約 12:6）；但他愛瑪門勝過愛神！耶穌高舉天國、非建立地上王國，並預言自己被害；隨後，猶大漸遠離，並常偷錢自利，最後聯絡權貴賣主求利——三十個大銀幣（等同四月薪或一奴隸價）。（出 21:32）曾是熱心使徒，今成賣主叛徒。

用現今用語，猶大就像「很現實、多變的野心白領」基督徒，有表面的敬虔，無內心堅定。專業技能強、擅長管錢，卻偷錢；看不起貧窮基層，自認優秀。曾熱心事奉！但因「無利」灰心，漸不愛天國，只愛地上榮華；甘作叛徒，賣主賣友。一時得權貴支持，卻最終被藐視。出賣靈魂的代價：悔恨、無人憐憫、自殺身亡、遺臭萬年。

要不成為猶大，我們必須逃避猶大的三大屬靈失敗：

- 「以貌取人，愛己利多於愛人」：耶穌選擇作被人輕視的加利利的拿撒勒人！若以貌取人、過分追求私利，面對壓迫或名利試探，就易逃避十字架，變成猶大。
- 「愛錢多於愛神」：不能又愛瑪門，又愛主！我們需錢生活，但有衣食就知足。要能處富處貧，別讓貪婪毀靈魂！「心中習慣了貪婪，正是被詛咒的種類！」（彼後 2:14）
- 「愛地上榮華，多於愛神國」：耶穌一生教天國道理。地上福樂美麗，但若與神的道有衝突，我們必須選天國——我們是寄居的！執著榮華者，必離棄主，步猶大後塵。

你遇見過當代的猶大嗎？求神憐憫我們！不要讓我們變成猶大！

禱文：

天父，猶大藉親嘴出賣主，真恐怖！我又如何？一生中，我曾多少次不認祢？但祢像對彼得一樣，給我回轉的機會。求祢保守我，不要墮入「愛己利多於愛人、愛錢多於愛神、愛榮華多於愛神國」的網羅裡！若我軟弱，求神警告、挽回！不要讓我成為猶大！求神憐憫！奉主名求，阿們。

默想：

在背叛夜，猶大以親吻出賣耶穌，賣主求小利。我們常在小利上妥協信仰，出賣主！真可悲！口稱「主啊，主啊」，卻不尊主為大，往往容易走上猶大式背叛。天父，求祢更新我們的心，不貪名利、錢財和榮華，賜我們決心愛神多於一切！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3月23日

三次否認，耶穌回望

作者：蔡少琪

經文：路加福音 22:54-62

54 他們拿住耶穌，把他帶走，進入大祭司的住宅。彼得遠遠地跟著。55 他們在院子中間生了火，一同坐著，彼得也坐在他們當中。56 有一個使女看見彼得面向火光坐著，就定睛看他，說：「這個人素來也是同那人一起的。」57 彼得卻不承認，說：「你這個女人，我不認得他！」58 過了一會兒，又有一個人看見他，說：「你也是他們一夥的。」彼得說：「你這個人，我不是！」59 約過了一小時，又有一個人堅持說：「他實在是同那人一起的，因為他也是加利利人。」60 彼得說：「你這個人，我不知道你在說甚麼！」正說話之間，雞就叫了。61 主轉過身來看彼得，彼得就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：「今日雞叫以前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」62 他就出去痛哭。

短短一小時內，三次不認，三次軟弱：「我不認識耶穌！」「我不是一夥的！」「我不知道！」我們在試探壓力下，也常如此！你曾步彼得後塵嗎？

彼得如鏡子：太多人先誇口跟主，後在危機中否認主。更可惜，我們常隱瞞軟弱，試圖掩蓋失敗。但彼得勇敢面對，公開失敗，成為教訓。

耶穌回望：那一望，讓彼得扎心，是挽回的開始！主恩不斷，主再給彼得三問：「你愛我嗎？」主沒有撇棄我們。回想你經歷的「耶穌一望和三問」！要悔改歸主，堅定跟隨！

能經歷「耶穌一望和三問」的人有福了！神對我們的栽培是一生之久：從呼召「你要跟從我」，到「一望」與「三問」，耶穌的慈望和愛問都給了極大幫助！求神永不離棄我們，讓我們對「一望」扎心，對「三問」回應：「我在這裡，請差遣我！」

約翰·牛頓（《奇異恩典》作者）在最低谷時經歷神拯救。他曾從事黑奴貿易，過浪蕩罪惡生活。1748年，22歲時，在暴風雨中，船隻瀕臨沉沒。半夜醒來，船艙灌水，他哀求：「主啊，可憐我們吧！」奇蹟般，貨物滑移堵住破口。傍晚六點，曙光乍現。他見證：「我想看神的手介入。我開口禱告，卻無法表達信心；……我的呼求如同烏鴉的鳴叫，但主不忽視它。」多年背離信仰，神仍拯救！約翰·牛頓視3月10日為永記之日：「神從高天伸手，將我從深水救出。」之後他掙扎多年：30歲認真讀經，32歲申請作牧師，39歲受按立。1772年，47歲時寫下《奇異恩典》：「奇異恩典，何等甘甜，我罪已得赦免；前我失喪，今被尋回，瞎眼今得看見……許多危險、試煉、網羅，我已安然經過。」他作牧者後反對黑奴貿易，成

為多人的祝福。《奇異恩典》後由美國作曲家 William Walker 於 1847 年配曲，感動世人。約翰·牛頓臨死遺言：「我是大罪人！基督是大救主！」

不認主的彼得能成為大僕人！大罪人牛頓能祝福許許多多的人！「耶穌回望」要繼續祝福我們！你願意再次回歸到主的懷抱嗎？你願意立志成為僕人，如彼得，如牛頓嗎？

禱文：

天父，三次不認如同背叛，在恐懼、私慾和利益的試探下，我們常如彼得般否認祢！求祢饒恕我們！憐憫我們！主啊，祢每次回望，每次三問，都幫助我們回轉。求祢永不離棄我們，讓我們勇敢歸回。奉主名求，阿們。

默想：

院子裡，火光旁，雞鳴時，恐懼裡，三次不認——彼得的軟弱如鏡，映出我們隱藏的掙扎。主在最艱難時，仍不離不棄回望彼得！耶穌的目光扎心卻滿載慈愛，喚醒靈魂深處：再次呼召我們跟隨。當軟弱時，主的回望和三問，喚醒主曾給的警告、應許、勸勉的回憶。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3月24日

全民瘋狂：釘死耶穌！寧受詛咒：血債歸我子孫！

作者：蔡少琪

經文：馬太福音 27:15-25

15 總督有一個常例，每逢這節期，隨眾人的意願釋放一個囚犯給他們。16 當時有一個出名的囚犯叫巴拉巴。17 眾人聚集的時候，彼拉多就對他們說：「你們要我釋放哪一個給你們？是巴拉巴呢？是稱為基督的耶穌呢？」18 總督原知道他們是因為嫉妒才把他解了來。19 正坐堂的時候，他的夫人打發人來說：「這義人的事，你一點不可管，因為我今天在夢中因他受了許多的苦。」20 祭司長和長老挑唆眾人，要求釋放巴拉巴，除掉耶穌。21 總督回答他們說：「這兩個人，你們要我釋放哪一個給你們呢？」他們說：「巴拉巴。」22 彼拉多說：「這樣，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我怎麼辦他呢？」他們都說：「把他釘十字架！」23 總督說：「為甚麼？他做了甚麼惡事呢？」他們更加喊著說：「把他釘十字架！」24 彼拉多見說也無濟於事，反要生亂，就拿水在眾人面前洗手，說：「流這人的血，罪不在我，你們承當吧。」25 眾人都回答：「他的血歸到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。」

這段黑暗歷史揭示三大沉淪：官員棄絕良知成撒但僕役；祭司長背棄公義煽動群眾，成魔鬼爪牙；群眾盲目瘋狂，甘受詛咒，成幫兇。願我們戰兢自守，遠離三陷阱。

第一陷阱：妥協就惡，埋沒良知，走向沉淪。彼拉多本應伸張正義，卻為討好祭司長和群眾而棄公平；表面洗手，實為偽君子，殺害無辜，遺臭萬年。願神興起公正官員，堅守良知，絕不屈枉公正。

第二陷阱：操縱輿論，散播仇恨。祭司長用假見證與嫉妒煽動群眾，定耶穌死罪。耶穌曾譴責他們外表莊嚴，內心卻骯髒。牧者與信徒領袖須警醒，莫淪為魔鬼爪牙。

第三陷阱：無知與瘋狂結合，帶來災難。許多曾受主恩的百姓瘋狂呼喊釘死耶穌，甘願受詛咒，禍害子孫。願神保守我們不被黑暗輿論操控。

耶穌受難時，官員、宗教領袖、群眾皆墮落成撒但爪牙。無論什麼身份，皆當警醒，勿成黑暗幫兇，勿讓恐怖歷史重現。

納粹德國時，恐怖歷史再現：希特勒狂人崛起，教會領袖妥協，民眾隨舞，輿論操控，利益代替良知，霸權埋沒公義，崇拜領袖，仇恨滋長，禍及萬民，黑暗掌權。

當代社交媒體亦然，不該被輿論擺布，莫隨波逐流，散播謠言、仇恨、論斷。拋棄良知者，神必審判；散播仇恨者，神必懲罰；縱容瘋狂者，神必報應。

求神憐憫，勿讓恐怖歷史再現！

禱文：

天父，群眾瘋狂，曾受主恩，卻落井下石；感謝祢仍愛萬民，背十架，擔世人罪。求主賜智慧、分辨、清醒和節制，使我堅守真道，忠心事奉祢。奉主名求，阿們！

默想：

在瘋狂喧囂中，群眾如惡魔咆哮：「釘死他！」時代社交媒體，毒箭常滿天飛、論斷常毫無節制。信徒當堅定，不被世論所惑，信靠主，持守愛與真理，成世上光，一心為善，抵擋黑暗輿論，得真自由。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3月25日

無罪王被釘死！為真理爭戰的人有福了！

作者：蔡少琪

經文：約翰福音 18:37-38; 19:4-6, 16

18:37 於是彼拉多對他說：「那麼，你是王了？」耶穌回答：「是你說我是王。我為此而生，也為此來到世界，為了給真理作見證。凡屬真理的人都聽我的話。」38 彼拉多對他說：「真理是甚麼呢？」說了這話，彼拉多又出來到猶太人那裏，對他們說：「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狀。」

19:4 彼拉多又出來對眾人說：「看，我帶他出來見你們，讓你們知道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狀。」5 耶穌出來，戴著荊棘冠冕，穿著紫袍。彼拉多對他們說：「看哪，這個人！」6 祭司長和聖殿警衛看見他，就喊著說：「釘十字架！釘十字架！」彼拉多對他們說：「你們自己把他帶去釘十字架吧！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狀。」

19:16 於是彼拉多把耶穌交給他們去釘十字架。

彼拉多問：「你是王嗎？」耶穌宣告：「你說我是！我為真理而生、而來、作見證！」彼拉多三次宣判：「我查不出他有罪」，卻判耶穌死刑！在受難節期，讓我們再次定睛耶穌！藉五個提醒，更深認識耶穌！

一、慎言慎行：在無道的審判前，耶穌話語謹慎，沒有直說「我是猶太人的王」，而是說「你說我是王」。尊貴耶穌，一生言行謹慎！我們作為基督徒，也應謹慎自守。

二、為真理而生：唯有真理，絕無謊言！為真理而生，也為真理而死！我們當效法基督，為真理捍衛到底，不畏犧牲。

三、為真理來到世間：基督真理彰顯耶穌是真神，道成肉身，完全的神與完全的人，是萬民的救主！這是真理，我們要捍衛。

四、為真理作見證：耶穌一生艱辛，言行一致，教導真理、施行神蹟；身為聖子，見證父、聖子、聖靈是三位一體的真神！此奧秘，我們須持守，成為見證人。

五、為真理而死：主耶穌盡心盡力，卻遭受不義審判。彼拉多三次說：「我查不出他有什麼罪狀。」（約 18:38;19:4,6）卻判以最恐怖的死刑。法官若言無罪，理當釋放，但無罪王卻受最不公審判，忍受冤枉和苦難！他是宇宙之王，亦是受苦僕人和上帝羔羊！

讓我們藐視害死無辜者的人，神必審判他們！效法基督，為福音而生、事奉、見證、受苦、受死，並復活，是最美好的人生！

為主坐牢前後 25 年的家庭教會僕人王明道為真理而戰，他說：「凡是聖經中的真理，我們都接受、都持守；聖經中所沒有的東西，我們完全拒絕。……在有人勸誘或威脅我們、要我們去作任何得罪神的事情的時候，對他們說：『決不！決不！』」「我們是為了信仰！」其妻 68 歲出獄，他 79 歲出獄。夫婦同心：「事事為他人著想，處處求榮耀主名。」

禱文：

天父，感謝祢差遣無罪的耶穌為真理而生，為真理而來，為真理而死。求祢賜予我們智慧與勇氣，效法基督慎言慎行，堅守真理，勇敢為真理爭戰，無懼地上無道的彼拉多。願我們一生只為信仰而活！事事為他人著想，處處求榮耀主名！奉主名求，阿們。

默想：

無罪王耶穌為真理而生，卻遭受不義審判與死刑；耶穌展現王者風範——謹慎謙卑、不畏強權，持守真理，堅定見證。耶穌是我們的榜樣，呼召我們為真理而活、而戰、而死。我們在這亂世中要堅守信仰！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3月26日

耶穌受難紀：十三小時受盡凌辱、痛絕捨命

作者：蔡少琪

經文：耶穌被審訊和被釘十字架的部分經文

約 18:13 先帶到亞那面前，因為他是那年的大祭司該亞法的岳父。

太 26:59 祭司長和全議會尋找假見證控告耶穌，要處死他。……67 他們就吐唾沫在他臉上，用拳頭打他，也有打他耳光的，68 說：「基督啊，向我們說預言吧！打你的是誰？」

路 23:11 希律和他的士兵就藐視耶穌，戲弄他，給他穿上華麗的衣服，把他送回彼拉多那裏去。

太 27:25 眾人都回答：「他的血歸到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身上！」26 於是彼拉多釋放巴拉巴給他們，把耶穌鞭打後交給人釘十字架。

約 19:5 耶穌出來，戴著荊棘冠冕，穿著紫袍。彼拉多對他們說：「看哪，這個人！」

可 15:25 【新譯本】他們釘他十字架的時候，是在上午九點鐘。33 從正午到下午三點鐘，遍地都黑暗了。37 耶穌大叫一聲，氣就斷了。38 聖所裡的幔子，從上到下裂成兩半。

受難節期，讓我們默想主耶穌受苦受死的那天——漫長十三小時受盡凌辱、痛絕捨命。綜合多方學者推算，重現祂受審、受辱、至釘十字架的過程，讓我們細細默想，銘記主恩。

凌晨兩點：整夜無眠、眾叛親離、被賣被辱，被押到前大祭司亞那面前。（約 18:13）

凌晨三點：無罪的耶穌在黑夜中被押送至大祭司該亞法處受審。祭司長安排假見證誣告，並吐唾沫羞辱、拳打耶穌。彼得三次不認主，主獨自面對。（約 18:24；太 26:57-75）

清晨六點：清白的耶穌被押至彼拉多府受審（約 18:28）。猶大懊悔不已，承認「我出賣了無辜人的血」，隨後自縊身亡（太 27:1-10）。彼拉多初審宣告：「我查不出這人有甚麼罪狀」（路 23:4）。出賣耶穌的人有禍了！

早上七點：耶穌連續受審受辱，屢遭折磨；被押往希律府，遭羞辱戲弄後，再被送回彼拉多府。（路 23:6-12）

早上八點：耶穌經歷整夜折磨和鞭打。彼拉多做最後審判，宣告他無罪；希律亦無可指控。彼拉多讓百姓選擇釋放耶穌或巴拉巴，他們卻選了惡極的巴拉巴，瘋狂詛咒耶穌，願他的血歸到他們自己和子孫身上。兵丁羞辱並鞭打耶穌，給他穿紫袍、戴荊棘冠冕。耶穌背起十架，至筋疲力盡；西門被迫代為背負（可 15:21）。

早上九點：外衣被分，裡衣拈鬮後被奪，抵達髑髏地，於上午九時被釘。耶穌經歷赤裸被釘，受盡極大羞辱，持續六個小時，直至氣絕。（可 15:25；約 19:23-24）。

下午三點：從中午開始，天地頓時昏暗。十架上的耶穌赦免強盜，承擔世人罪，痛苦呼喊：「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甚麼離棄我？」上帝羔羊在下午三點斷氣。隨之奇景現：幔子裂開、地震石崩、聖徒顯現。因耶穌代死，得救之門從此永遠敞開。

每逢思念、奇妙十架，榮耀君王、為我而死！地上至寶、視為糞土！
試看祂頭、祂足祂手，慈愛憂傷、與血並流；受盡凌辱、赤裸受死！
只為我罪、拯救萬民！深哉深哉，神聖大愛！今我屬主，非我唯主！
我主苦路，我願跟隨！羞辱十架，榮耀冠冕！獻我身心，永為主用！
十架主前，蒙恩受召！至死忠心，最美人生！一生事主，最美榮耀！

禱文：

天父，我主為我，受盡凌辱、蒙冤而死！奇妙十架，主苦主愛、伴我一生！求神恩召，背負十架，終生事主！賜我堅忍，遇難不退，至死忠心！奉主名求，阿們。

默想：

默想耶穌受鞭刑（*verberatio*）：羅馬士兵用的鞭子多由三條皮帶組成，末端嵌有尖銳的鉛球和獸骨碎片。每次揮鞭會造成多條深切皮肉的傷痕，甚至撕裂至骨肉分離，許多受刑者死於失血。耶穌可能遭受約 39 下鞭打。當我們默想祂承受這極刑的痛苦，當深感敬畏與感恩，因祂甘心擔負世人罪過，為救贖我們經歷無比痛苦。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3月27日

十架七言感動萬民！

作者：蔡少琪

經文：十架七言聖經經文

十架七言

1. 「父啊！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知道。」（路 23:34）
2. 「我實在告訴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。」（路 23:43）
3. 「母親，看，你的兒子！」「看，你的母親！」（約 19:26-27）
4. 「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甚麼離棄我？」（太 27:46；可 15:34；參詩 22:1）
5. 「我渴了。」（約 19:28）
6. 「成了！」（約 19:30）
7. 「父啊！我將我的靈交在你手裏。」（路 23:46）

耶穌在十架上的七句話，稱為「十架七言」，涵蓋饒恕、拯救、關愛、痛苦、需求、成就與信靠七大主題。本文借助兩首著名詩歌引領我們默想。

約翰·博斯恩坦（Johann Böschenstein，1472-1539）的詩歌：《當耶穌懸掛在十架上》（Da Jesus an dem Kreuze stund）。詩中將「我渴了」與「離棄我」分列為第四、五言。

1. 主耶穌懸十架，心受創身滿傷，極痛楚留七言，受難日救恩成，留千古世人頌。
2. 首言發怨仇敵，遭凌辱心堅定，仍存愛求天父，眾所作眾不知，教我輩愛仇敵。
3. 記次言念主恩，強盜悔求記念，主恩言惠萬民：爾今日偕我去，樂園裡享天福。
4. 述三言念親情，十架旁憐慈母，慰母心托愛徒：告其母乃爾子；告其徒乃爾母。
5. 留四言應預言，釘痕身痛難耐，口枯乾心疲盡，主呼喊我渴了；被凌辱嘗醋酒。
6. 藉五言詩篇念，以羅伊我的神，汝因何離棄我；世人債深且重，唯恩主獨承擔。
7. 主六言原一字，眾罪人受激勵，主聖言響天下，主降世成救恩，絕命前喊成了。
8. 第七言離世言，絕命語爾我父，靈交託爾手中；天地暗幔子裂：成羔羊成救恩！
9. 受難主受尊崇，七聖言齊銘記，感主愛享主恩，走窄路主恩隨，至永生享永福。

康熙皇帝的名詩〈十架頌〉寫於其慕道期間，收錄於新版《普天頌讚》。

功成十架血成溪，百丈恩流分自西。身列四衙半夜路，徒方三背兩番雞。

五千鞭撻寸膚裂，六尺懸垂二盜齊，慘動八垓驚九品，七言一畢萬靈啼。

詩中描寫耶穌成就救恩，在十架上流血成溪，經歷多重審判與鞭打，遍體麟傷，與兩強盜同釘。末句「七言一畢萬靈啼」，道出耶穌七言的意義，震動萬民，彰顯賜救恩大愛。

耶穌〈十架七言〉彰顯無限大愛與恩典，記錄了祂親述口渴與痛苦的真實，並在極痛時，奇妙的心腸：痛苦中饒恕仇敵，拯救悔改強盜，關愛悲傷母親，經歷與父神隔離，最終宣告「成了」！「成了」意味著救恩之工的完成，是從道成肉身的降生、進入冰冷無情的世界，一生助人導人，蒙冤受害，乃至十架死亡，最後回歸父神。〈十架七言〉永遠安慰我們：每次默想，主恩歷歷在目！思主苦，記主恩，事恩主，最蒙福！

禱文：

天父，感謝祢差遣聖子道成肉身，經歷萬苦成就救恩。求祢賜我力量，甘背自己十架，忠心事奉祢，直到生命的盡頭。奉主名求，阿們。

默想：

「求主教導我這屬靈奧秘：

下行之路即是上行之道，

卑微乃是高舉，

破碎才得醫治，

痛悔的靈釋放喜樂的靈，

悔改才能得勝，

一無所有卻擁有萬有，

背負十架如戴上冠冕，

付出乃是得著，

幽谷成為啟示之地。」

(參考 “The Valley of Vision” 的清教徒傳統禱文)

(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)

3月28日

因信稱義的救恩：耶穌與臨終悔改犯人

作者：蔡少琪

經文：路加福音 23:39-43

39同釘的犯人中有一個譏笑他，說：「你不是基督嗎？救救你自己和我們吧！」40另一個就應聲責備他，說：「你是一樣受刑的，還不怕神嗎？41 我們是應得的，因為我們是自作自受，但這個人沒有做過一件不對的事。」42 他對耶穌說：「耶穌啊，你進入你國的時候，求你記念我。」43 耶穌對他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。」

經文強調兩大點：一是臨終罪犯憑信心公開認罪悔改，成為得救典範；二是耶穌親自確認「因信稱義」的救恩真理，宣告真信祂者即使在最後一刻也必得救。

臨終悔改犯人「信耶穌是基督、無罪、為王」。當時耶穌「基督」的身份被眾人嘲諷，士兵說：「你若是猶太人的王，可救自己！」官員說：「他若是基督，可救自己。」另一犯人也譏笑耶穌。眾人不信，唯獨此犯人捍衛耶穌清白，說祂未行「任何不當之事」，否定羅馬政權與大祭司的控訴。此信徒對基督核心身份有清晰認信：信耶穌是基督、是王，且祂的國不屬地上權勢。

臨終悔改犯人「公開認罪悔改」：承認自己和他人受死刑是正當的懲罰；相反另一同釘犯人則不悔改，仍嘲笑耶穌，形成鮮明對比。這信徒有真誠的認罪，何等寶貴。

臨終悔改犯人彰顯「因信得救」的真理。他一生罪惡深重，這是他最後時刻，他絕不可能靠善行得救，但他能因信得救，得進樂園。這見證安慰許多臨終信主者及其家人。

耶穌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」的應許確立了「因信稱義」的真理。無論罪多深、悔罪多晚，只要真心信靠，就能得救。此應許帶來三大提醒：

- 一、福音的即時性：縱使臨終信主，當日便能進入樂園；但這並非鼓勵拖延，因拖延本身即是不信。
- 二、福音的確定性：悔改的罪人唯靠信心得救，非靠信後的行為或其他補救行為。
- 三、福音的普世性：人人皆可因信得救，即使是罪惡深重的死囚也不例外。

耶穌的應許何等寶貴，祂的福音賜福萬民！

禱文：

天父，主耶穌對臨終悔改犯人的應許給我們帶來何等安慰！讓我們因信稱義，得以進入樂園，這是祢白白賜下的極大恩典。求祢激勵我們把握每一個傳福音的時刻，因為我們深知，無論何時，任何人只要真心悔改、信靠主，都能得救。奉主名求，阿們。

默想：

門徒棄主而逃、猶大出賣、彼得否認，無人挺身。唯有這臨終悔改犯人，為耶穌挺身而出，捍衛祂的無辜與清白，信耶穌是基督。這見證極美麗：在基督最差辱時，且他自己受十架死刑之際，發出感動歷代的認信。求神賜我同樣至死忠心的信心！

（參考 司布真：“[The Dying Thief in a New Light](#)”）

（靈修文章已獲「爾道自建」授權使用）